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12-022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创奇	董事长	出国参加商务活动	钟景明
何季麟	董事	出差	钟景明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 公司董事长张创奇先生、总经理陈林先生、财务总监孙慧智女士声明：保证一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报告期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由于受欧债危机以及钽行业周期性变化的影响，全球钽电容器行业消费由高峰呈现下降局面，公司主导产品产量和价格同比均出现下降。报告期内共实现营业收入55,722.46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1.92%，利润总额2,066.85万元，同比降低27.86%，净利润1,663.22万元，同比降低38.25%，每股收益0.0398元，比上年同期降低47.35%。

市场营销方面：面对钽电容器生产企业减少现货采购、增大库存消耗的局面，公司采取谨慎销售的策略，优化产品销售结构，增加了高技术含量产品的销售比例。主导产品电容器级钽粉、电容器用钽丝销售收入15,608.57万元，同比下降49.88%。

新产业方面：一是加大钛材已形成能力的市场开拓工作，一季度实现销售收入6,977万元，同比增长148.56%。二是在三元材料的研制技术上取得突破进展，工艺进一步成熟，产品已开始小批量销售，能源电池材料收入1066.94万元，同比增长10.90%。三是刃料级碳化硅受全球光伏产业持续低迷的影响以及国内碳化硅行业处于大幅调整期，刃料级碳化硅需求量和价格都大幅下降，公司选择规模较大和信誉较好的客户进行供货，报告期刃料级碳化硅实现收入8,157.78万元，同比降低12.25%。

项目建设方面：3000吨钛及钛合金项目正在积极推进，管、棒、锭已形成规模销售。12000吨太阳能硅片用高强切割线项目，目前正在进行设备安装调试，4月底，12000吨太阳能硅片用高强切割线项目一期工程将全线贯通。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4,801,927,423.28	4,568,530,006.49	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384,677,788.49	2,367,134,565.64	0.74%
总股本（股）	440,832,644.00	440,832,644.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4095	5.3697	0.7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557,224,551.67	568,132,468.57	-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543,222.86	26,938,928.00	-3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6,332,397.95	39,569,221.35	-394.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639	0.1110	-337.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8	0.0756	-47.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8	0.0756	-47.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4%	2.11%	-1.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9%	2.10%	-1.6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35,637.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74.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996.12	
所得税影响额	-1,120,893.97	
合计	5,868,065.84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6,752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916,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09,398	人民币普通股
余波	3,911,148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79,259	人民币普通股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705,150	人民币普通股
李建流	1,350,201	人民币普通股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328,500	人民币普通股
周志英	1,124,92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南方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784,22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说明

1、应收票据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增加173.81%，主要原因系客户资金紧张，结算方式改变；

2、预付款项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增加32.0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预付工程款增加；

3、在建工程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增加38.9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集中建设太阳能硅片用高强切割线项目；

4、固定资产清理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增加10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搬迁固定资产尚未处理完毕；

5、开发支出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增加10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钽业公司本部发生的开发支出；

6、短期借款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增加60.62%，主要原因系银行借款增加影响；

7、应付票据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增加129.7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办理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8、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减少36.84%，主要原因系公司采取薪酬考核制度形成；

9、应交税费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增加30.98%，主要原因系一季度使用期初增值税进项税留底所致；

10、应付利息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减少85.9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预提借款利息减少；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增加48.6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12、长期借款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减少40.6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长期借款减少。

（二）报告期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1、营业税金及附加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67.2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出口免抵额减少导致计提的附加税减少；

2、管理费用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59.4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研发支出未转入；

3、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998.85%，主要原因系前期已计提减值的因素消失，本期转回；

4、投资收益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30.81%，主要原因系按持股比例计入联营企业当期利润所致，；

5、营业外收入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532.4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收入增加；

6、所得税费用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35.26%，主要原因系以前年度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三）报告期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38.1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2、收到的税费返还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40.7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外销收入减少，应收出口退税款同比减少；

3、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00%，主要原因系上年同期出售固定资产；

4、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37.5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预付工程款增加；

5、投资所支付的现金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45.6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股票交易减少；

6、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67.64%，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内部借款减少；

7、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6.0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贷款增加导致支付的利息增加；

8、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98.90%，主要原因系上年同期归还集团公司借款；

9、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02.62%，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外币汇率影响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在本次配股新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份，若减持，则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	正在履行。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	同向大幅下降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2,800.00	--	4,200.00	14,599.52	下降	71.23%	--	80.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35	--	0.0953	0.4096	下降	76.73%	--	84.50%
业绩预告的说明	1、上年同期出售全资子公司-宁夏东方钽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影响净利润6346万元； 2、由于受欧债危机以及钽行业周期性变化的影响，公司主导产品产量和价格同比均出现下降； 3、刃料级碳化硅受光伏产业持续低迷的影响，需求量和价格都大幅下降。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1	股票	002668	奥马电器	5,500.00	500	5,500.00	1.09%	0.00
2	基金	710002	富安达策	500,000.00	500,000	500,000.00	98.91%	0.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0.00%	0.0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4,674.30
合计				505,500.00	-	505,500.00	100%	-4,674.30

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新股申购了2次，基金1次。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代码：000962　股票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12-019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未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并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4月26日（星期四）上午9: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4月25日—2012年4月2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4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4月25日15:00至2012年4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宁夏东方钽业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现场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钟景明先生。

6、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计98人，代表股份210,752,94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7.81%。

2、出席现场股东和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情况

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人，代表股份201,930,7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5.8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2人，代表股份8,822,24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0013%。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宁夏兴业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赞成票209,935,477股，反对票207,515股，弃权票609,948股，赞成票占参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赞成票209,941,577股，反对票207,615股，弃权票603,748股，赞成票占参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的议案》

赞成票209,927,577股，反对票218,215股，弃权票607,148股，赞成票占参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赞成票209,919,848股，反对票792,153股，弃权票40,939股，赞成票占参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赞成票209,933,577股，反对票206,515股，弃权票612,848股，赞成票占参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此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为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01,916,800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45.80%，，因此回避表决。

赞成票8,016,777股，反对票206,515股，弃权票612,848股，赞成票占参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73%。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12年度报酬的议案》

赞成票209,930,277股，反对票210,654股，弃权票612,009股，赞成票占参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

赞成票209,934,677股，反对票202,115股，弃权票616,148股，赞成票占参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

9、审议通过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赞成票209,934,677股，反对票101,475股，弃权票716,788股，赞成票占参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进出口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赞成票209,927,448股，反对票111,942股，弃权票713,550股，赞成票占参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方南兴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赞成票209,926,348股，反对票116,342股，弃权票710,250股，赞成票占参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此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为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01,916,800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45.80%，，因此回避表决。

赞成票8,009,048股，反对票116,842股，弃权票710,250股，赞成票占参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64%。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宁夏兴业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刘庆国、闫海滨

3.结论性意见：律师认为，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26日

宁夏兴业律师事务所
关于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兴业书字（2012）第021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宁夏兴业律师事务所受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指派本所律师刘庆国、闫海滨出席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进行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定必备文件予以公告，并依法对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承担责任。本所律师按照我国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对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其他相关法律问题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根据公司第五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3月27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告，本次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2012年4月26日上午9:00，公司按照通知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召开了本次股东大会。

经验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关于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

根据公司出席会议股东签名及委托书及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投票结果，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共6人，代表公司股份201,930,700股；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92人，代表公司股份8,822,240股；以上总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7.8%。均为2012年4月20日下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副董事长钟景明先生主持，出席会议人员除股东外，还包括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和公司聘请的律师。

经验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员、召集人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与会资格合法。

三、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

根据公司第五届十三次、十二次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

1、《关于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关于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关于公司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12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7、《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12年度报酬的议案》；
8、《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
9、《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0、《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进出口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11、《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方南兴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2、《关于为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本所律师认为上述议案内容均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具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与会议通知列示的审议议案相一致。议案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验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就上述议案以现场记名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并按《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计票、监票，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形成了决议。上述议案除第6、12项外，其他议案均以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获得通过；第6、12项议案，关联股东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第6项议案以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0.7%获得通过，第12项议案以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0.6%获得通过。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宁夏兴业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祖贵洲
承办律师：刘庆国
闫海滨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12-020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2年4月13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12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参加表决董事7人。张创奇董事因出国参加商务活动、何季麟董事因出差未能出席会议，特授权钟景明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摘要详见2012年4月27日，公司2012-022号公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中色东方非洲有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4月27日，公司2012-023号公告。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续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2010年12月17日，公司四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适时向金融机构续贷5.4亿元流动资金贷款，期限36个月（自签订贷款合同之日起计算）。现部分贷款即将到期。

根据目前及今后年度经营目标，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向金融机构申请续贷7亿元的流动资金，期限36个月（自签订贷款合同之日起计算）。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26日

股票代码：000962　股票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12-021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八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八次监事会会议于2012年4月26日在石嘴山市宝山宾馆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4人，牛正刚监事因出国学习未能参加会议，特授权马跃忠监事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慧珍女士主持，经过讨论审议：

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第一季度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信息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12-023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中色东方非洲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根据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钽业”）产业战略布局，利用国内外市场和非洲资源优势，充分发挥公司的人才和技术优势，现拟在赞比亚设立海外公司，先期开展有色金属贸易、矿山技术服务及相关加工业务，待条件成熟时，开发铜、钴、钽、铌等矿产资源，延伸公司产业链条，实现产业对接，促进公司新材料产业的转型升级，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企业快速发展。

公司拟以现金出资方式与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共同出资，在非洲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设立中色东方非洲有限公司（拟设立公司名称以赞比亚工商登记名称为准）。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的权限内，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本项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其它投资主体介绍

投资主体名称：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公司

投资主体地址：银川高新区“创新园”

企业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内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柒佰万圆

法定代表人：姜滨

主营业务：进出口业务，有色金属及黑色金属矿产品及制品；冶金产品及生产所需的原料、辅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木材、橡胶材料、土畜产品、机械设备、交通运输设备、电子电工产品、仪器仪表、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金属材料及制品、能源产品（电池材料及制品、光伏产业原材料及制品）、非金属及金属合金产品及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料、辅料的批发，零售；咨询、展览、技术交流业务。

股东、实际控制人：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三、拟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拟定公司名称：中色东方非洲有限公司（以赞比亚工商登记名称为准）

拟定注册资本：1000美元，其中东方钽业以现金出资800美元，占注册资本的80%，进出口公司以现金出资200美元，占注册资本20%。双方按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投入。投资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

拟设立公司经营范围：有色金属贸易、矿山技术服务、资源勘探、开发及加工。

四、设立控股公司的背景

东方钽业作为亚洲最大、世界第三的钽铌冶炼加工企业，其产业规模、装备水平、技术研发层次均居中国之首，代表了中国钽铌工业发展的水平。东方钽业钽铌原料大部分要靠国外进口，钽铌产品90%出口海外。目前，除了拥有福建南平钽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以外，尚无其他稳定、充足的原料供应基地，严重制约了公司钽铌产业的发展。

非洲拥有丰富的矿产资源。铂、锰、铬、钌、铱等有色金属的蕴藏量约占世界总储量的80%，磷酸盐、钯、黄金、钻石、锗、钴和钒等矿藏占世界总储量的一半以上。从世界钽资源分布格局、发展态势来看，非洲钽铌资源占世界总供应量的20%左右，近年来，随着钽资源开发利用向低开发度地区逐渐转移，非洲钽资源的供应量逐年增加，具有较好的发展潜力。而且，东方钽业能源材料产业所需主要原料之一的钴原料，在非洲也具有丰富的储量。

鉴于以上情况，公司组织人员多次远赴非洲进行实地考察。分析比较认为，赞比亚具有稳定的政治环境，快速发展的经济环境，丰富的自然资源和劳动力资源，充足的电力供应，便利的交通条件，优惠的投资政策，为赴赞投资企业的未来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基础条件。同时，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是赞比亚和中国政府共同建立的，是中国政府批准在非洲成立的第一个经济贸易合作区，为中国企业走出国门，立足非洲开拓业务提供了完备的基础设施，具备相对完善的服务系统，对赴赞投资的中国企业可以提供很好的服务和支持，为公司海外业务的拓展提供了基础保障，夯实了公司海外业务发展的基础，满足公司海外设立公司的各项条件。

在赞比亚设立控股公司，可以以赞比亚为中心，辐射周边国家，详细了解非洲各国的政治、经济、社会发展、投资等各项环境因素，及时掌握各国最新资源信息与开发动态，搭建信息交流平台，拓展发展通道，顺利开展海外的各项业务，为公司海外投资资金的安全做好中转站，并为公司把握发展机会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五、投资目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了促进公司可持续稳定发展，通过实施走出去战略，多渠道保障公司主要原料供应。根据东方钽业产业布局，通过多种途径（比如贸易、参股等）获得矿产资源，延伸公司产业链条，实现产业对接，促进公司新材料产业的转型升级。利用公司的人才技术优势，积极拓展资源开发、加工相关产业，为公司快速发展奠定基础。

赞比亚属于发展中国家，大量丰富的自然资源和矿产资源尚未完全开发，目前正处于基础建设和技术升级阶段，迫切需要国外资金支持和技术引入，发展经济和开发资源，这为赴赞投资的海外企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赴赞投资虽然存在一定的资金风险和资源开发风险，但由于投资总额可控，且公司拥有资源开发的技术和经验，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将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特此公告。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26日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019、200019　证券简称：深深宝A、深深宝B
公告编号：2012-19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所有董事均亲自参加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1.4 本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5 本公司董事长郑煜曦先生、总经理颜泽松先生、财务总监曾素艳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志萍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1,173,423,229.43	1,061,964,234.64	1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86,223,879.55	889,876,512.59	-0.41%
总股本（股）	250,900,154.00	250,900,154.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53	3.55	-0.5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65,031,781.74	69,099,770.21	-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52,633.04	-8,315,588.58	5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81,836.36	-9,014,526.48	165.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34	-0.0359	165.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6	-0.0457	68.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6	-0.0457	68.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1%	-2.59%	2.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	-3.09%	2.0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558.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3,58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151,735.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101,711.23
扣除所得税后影响合计	5,489,045.4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出售部分＊ST盛润A股票实现投资收益以及期末持有＊ST盛润A股票按公允价值核算收益增加所致。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21,970户，其中A股股东17,474户，B股股东4,496户。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97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40,124,979	A股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3,359,857	A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裕12号	1,800,000	A股
俞建军	953,299	A股
秦玉岩	748,900	B股
王书伦	709,998	A股
张惠珍	510,000	A股
黄向东	474,689	B股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41,273	A股
方文忠	427,332	A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1、资产负债项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573,422,372.65	437,342,717.15	31.12%	主要系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15,369.60	14,627,801.40	-27.43%	主要系出售持有的" ＊ST盛润A"股票及其市值变化所致
应收账款	41,008,336.69	71,769,419.01	-42.86%	主要系应收货款回笼所致
预付款项	2,612,882.74	10,243,725.62	-74.49%	主要系收到货物，货款支付完毕，转销预付账款。
其他应收款	20,505,995.68	35,956,860.85	-42.97%	主要系预付土地款结转无形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183,000,000.00	38,000,000.00	381.58%	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6,220,434.29	34,863,967.03	-53.48%	主要系支付原材料货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738,376.41	3,666,717.12	-52.59%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2011年度绩效工资所致
2、损益项目				
项　目	2012年1-3月	2011年1-3月	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878,584.88	4,209,816.40	-31.62%	主要系销售折扣及促销费用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401,789.20	2,343,118.57	-40.17%	主要系货币资金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41,073.60	25,500.00	9864.99%	主要系本期持有的" ＊ST盛润A"股票市值变化所致
投资收益	-1,547,760.31	-4,820,081.69	67.89%	主要系报告期内出售持有的" ＊ST盛润A"股票增加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483,580.00	1,650,644.16	-70.70%	主要系上期收到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清偿款138.81万元，本期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一、出售深圳百事15%股权事项

2011 年12月22日，公司转让深圳百事可乐饮料有限公司15%股权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11〕2030 号《关于核准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批复》）。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和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相关事宜，并将根据事项办理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内控规范工作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1〕31号）及《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开展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工作，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一）再次复核2011年已评估的业务流程，对2011年已梳理的业务流程的内部控制进行了更新及巩固。

（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小组”对内控自评预评估阶段已完成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运行有效性测试工作情况进行抽查，检查测试情况。针对抽查发现问题的部分，执行重新测试。

（三）对业务流程发生变化的情况执行运行有效性测试，编制内控自评文档及工作底稿。

（四）识别、评价并汇总内控缺陷，制定缺陷整改计划及实施整改，并根据内控自评结果编制内控自评报告。公司已于2012年4月7日披露了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五）3月份，公司启动了下属实体企业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化工作。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作出如下承诺：1、农产品和投资控股，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将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2、为对管理层进行长期有效激励，股改完成后，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农产品和投资控股将其实施对价后所持有的占公司原总股本181,923,088股的6%-8%的股份，按农产品和投资控股股改后的持股比例，分三年出售给公司管理层。 上述管理层股权激励的具体办法和实施细则由上市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国家有关规定研究制订，并另报深圳市国资委审批同意后实施。该部分股份的流通条件将遵照有关规定执行。 农产品和投资控股均严格履行了其法定承诺义务。根据2006年12月6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财务部联合发布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公司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须根据相关规定进行细化。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将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并在合适的市场情况下积极推进管理层股权激励。	遵守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发行时所作承诺	——	——	——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	——	——

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内无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股票	400005	海国实	272,288.09	150,000	219,000.00	2.06	33,000.00
股票	000030	＊ST盛润A	0.00	1,011,320	10,396,369.60	97.94	2,508,073.6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2,610,661.54
合计			272,288.09	—	10,615,369.60	100.00	5,151,735.14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2月1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新天域资本	谈论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未来公司的战略规划、募投项目基本情况。公司未向接待对象披露、透露或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郑煜曦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广州药业

§1 重要提示

1.1 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药业”或“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监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于2012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第十四次董事会会议。

1.3 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统称“本集团”）与本公司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第一季度（“本报告期”）之财务会计报告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

1.4 本公司董事长杨荣明先生、董事总经理吴长海先生、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高级经理陈炳华先生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1.5 本公司在香港刊登的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乃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13.09（2）条的有关规定而作出。

1.6 本季度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语言编订，两种文体若出现解释上歧义时，以中文本为准。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未经审计）	上年度期末（经审计）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人民币千元）	5,280,605	4,851,266	8.85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人民币千元）	3,903,736	3,781,652	3.23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4.81	4.66	3.23

项目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1—3月）（未经审计）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千元）	64,622	210.5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元）	0.080	210.53

项目	本报告期（1—3月）（未经审计）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1—3月）（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122,151	122,151	40.44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51	0.151	4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45	0.145	43.32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51	0.151	4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3.18	增加0.7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5	3.05	增加0.76个百分点

注：（1）以上财务报表数据和指标均以合并报表数计算。

（2）非经常性损益涉及项目及金额包括：

项　目（2012年1-3月）	金额（人民币千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207	为本公司属下子公司取得政府补助当期转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4）	
委托贷款损益	（1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16	
所得税影响数	（457）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税后）	（145）	
合　计	4,795	

2.2 本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表（已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户数为62,195户。其中，持有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股东62,155户，持有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的股东40户。

股东名称	本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性质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广药集团”）	390,833,391	内资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注）	219,105,389	外资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沪	9,336,055	内资股
广州市北城农村信用合作社	5,460,000	内资股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3,536,844	内资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938,108	内资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14,219	内资股
陶海安	1,300,000	内资股
孟祥彤	1,110,000	内资股
李延龙	1,064,900	内资股

注：根据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其持有的外资股（H股）股份乃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3 重要事项

3.1 本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2年3月31日（人民币千元）	2011年12月31日（人民币千元）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665,040	446,596	48.91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开展营销工作，拓宽销售渠道，增加销售收入，应收账款相应有所增长。
预付款项	200,258	132,518	51.12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属下贸易企业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72,829	54,057	34.73	截止2012年3月31日，本集团预付广告费等其他业务有所增加，以及出口业务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02	2,342	（70.04）	截止2012年3月31日，本集团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款有所减少。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214	38,542	35.47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预提费用及应付职工薪酬产生的暂时性差异有所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41,268	5,432	659.72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属下贸易企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结算方式融通短期资金，控制财务费用。
预收款项	216,930	146,932	47.6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属下贸易企业预收客户原辅料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91,254	64,167	42.21	截止2012年3月31日，本集团本期应付未支付的工资薪酬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71,628	37,951	88.74	截止2012年3月31日，本集团应交未交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有所增加所致。
项目	2012年1-3月（人民币千元）	2011年1-3月（人民币千元）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826,521	1,377,123	32.63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开展营销工作，拓宽销售渠道，增加销售收入。
营业成本	1,404,877	1,031,491	36.20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销售收入的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财务费用	744	361	105.89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导致利息费用相应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130）	1,143	（198.93）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提高应收账款质量，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4）	（785）	81.63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持有的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股价同比下降所致。
投资收益	55,547	36,008	54.26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属下合营公司净利润同比增加，因而令到本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相应增加。
营业外支出	848	652	30.10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公益性捐赠支出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22	（58,467）	210.53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销售收入增加，提高资金回笼，减少存货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8	（21,505）	107.90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属下贸易企业存入外汇保证金到期赎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9	15,054	（66.46）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银行借款净发生额减少。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本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本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于2012年4月12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本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派息方案，以2011年年末总股本810,9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

3.6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因本公司控股股东——广药集团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资产重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上市的A 股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上市的H股自2011年11月7日起停牌。停牌期间，本公司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本公司已于2012年2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以新增A股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向广药集团发行A股股份购买资产等事项。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公告于2012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于2012年3月27日在港交所网站（www.hkex.com.hk）上刊登，本公司A 股和H股股票于2012年3月28日起复牌。目前，本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加紧推进各项事项。本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7 其他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已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主要业务为批发零售食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

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广州药业　编号：2012-019

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第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并对本公告内容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五届第十四次董事会（“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2年4月11日以传真和电邮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2年4月26日在本公司所在地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四十五号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董事长杨荣明先生主持了会议，本公司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如下议案：

1、本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关于批准本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间委托贷款业务的议案。

为充分利用内部资金，减少利息费用，同意本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委托贷款业务的开展，其中单笔委托贷款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委托贷款余额限额为人民币6亿元，有效期自2012年7月1日起至2014年6月30日止。同时，为简化审批手续，缩短审批流程，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委托贷款文件。

特此公告

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26日